



# 林浩揚 區議員辦事處

Lam Ho Yeung, District Councilor's Office

致：油尖旺區議會主席

## 地鐵九龍站上蓋平台規劃應尊重民意

### 引言

漾日居的一群業主，向區議會提出申訴，反對地鐵（發展商）在未諮詢居民的情況下，更改九龍站平台的規劃用途。由於該平台的空間是業主及居民所共同使用，所以地鐵有必要尊重業主的意見，從而落實平台未來興建的設施。

業主們不滿多次與地鐵反映意見不果，地鐵仍繼續並已落成垃圾站，指地鐵對民意並不尊重。地鐵必須了解，未諮詢業主意見，更改原先的平台規劃，使漾日居業主在物業價值上有所損失，將使到業主的憤怒升溫，同時，損害地鐵在類似事宜上的公信力。

業主們要求下列數點：

- (1) 美化新建的垃圾站及變電站，補救現時已被遮蓋的景觀；
- (2) 撤回在平台加建零售區及商場出入口的計劃；
- (3) 將住宅區前的公眾地方按原先規劃改回私人地方，及將酒店前的廣場按原先規劃改回公眾地方；
- (4) 把幼稚園及兒童遊樂場重新設置在平台的西北方，保證學童交通安全；
- (5) 不要將四星級酒店類別加入或取代原先規劃。

要求地鐵在區議會上解釋諮詢業主的過程，及對上述建議的態度。並要求規劃署代表交代及解釋現時該地段的最新規劃大綱。

### 邀請

1. 地鐵物業代表
2. 規劃署署長的代表

### 文件提呈

本文件呈予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油尖旺區議會討論。

文件提交人：林浩揚

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二日

地址：九龍大角咀櫻桃街32B地下 Address: G/F, 32B Cherry Street, Tai kok Tusi, Kln.

電話：8103 8043 傳真：2789 9670 E-mail: lamhoyeung@dphk.org